

國防部 111 年度施政計畫

依總統國家安全理念及行政院國防政策指導，評估國內外戰略環境與趨勢，審視國防安全威脅與挑戰，擘劃國防戰略及軍事戰略，並依快速提升戰力需求規劃，制定建軍構想及兵力整建計畫，納入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置重點於厚植國防自主研發能量、籌購先進武器系統、提升裝備妥善、強化三軍聯合作戰能力及全民防衛總體戰力等，提高整體國防施政效能。另配合政府外交政策，鞏固友我國家之夥伴關係，積極尋求共同戰略利益國家，拓展戰略對話與安全合作機會，進而維護臺海安全與亞太和平穩定。

本部依據行政院 111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提升聯合作戰效能

依據「國軍兵力整建計畫」，逐步達成建軍目標。

二、勤訓精練，提升聯合作戰訓練成效

(一) 以強化三軍聯合作戰戰力為目的，銜接兵科基地訓練成效，採聯合軍（兵）種作戰形態編組施訓，置重點於三軍聯合指管機制、聯合火力支援協調、聯合情監偵、聯合防空、聯合電子戰、聯合後勤作業及指參作業程序。

(二) 訓練全程依分教合練、循序漸進方式實施 5 週聯戰組合訓練及測考，區分旅、營、連等相關單位鑑測，評鑑成績須達 70 分合格標準，以具備聯合作戰之能力。

三、推動後備制度改革，發揮全民國防戰力

(一) 強化全民防衛動員「跨部會合作」機制，落實人、物力動員編管，提升「全民總力」支援軍事作戰與災害防救效能。

(二) 依「常後一體」指導，整併動員專責單位，負責後備動員「管理、編組、召集、訓練」，達成「即時動員、即時作戰」目標。

四、爭取高素質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一) 藉由推動募兵制配套措施及相關執行作為，召開管制會議瞭解各單位志願役人力成長情形。

(二) 強化留營續服誘因，激發青年從軍長留久用意願。

五、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辦理學位、證照培育，軍事深造教育，提升國軍本職學能。

六、傳承國軍光榮歷史，凝聚全民愛國意志

(一) 為了教育官兵認識單位歷史，進而傳承部隊榮光，塑建精神戰力，本部編纂「愛國教育教材」，區分「國軍的建軍與發展」、「各軍事校（院）史」及「國軍重要戰史回顧」等篇章，以使國軍官兵內化國軍光榮史蹟，展現軍人的自信與尊嚴。

(二) 持續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廣納各部會及直轄市、縣（市）政府建議，務實規劃學校教育、政府機關（構）在職教育、社會教育及國防文物保護、宣導教育，透過多元宣導，凝聚全民愛國共識，落實「全民關注、全民支持、全民參與」的全民國防理念。

(三) 落實國軍眷村文化保存、活化及永續發展，彰顯國軍眷村之特殊歷史意義與人文活動，深化全民國防教育。

七、厚植科技能量，帶動國防產業升級

(一) 前瞻未來先進科技發展趨勢，以防衛作戰需求為目標導向，規劃武器系統近、中、遠程研發目標，策訂國防科技發展指導，依規劃期程建案，並穩定投入科研預算，持續推動航太載具、精準導引、雷達、通訊、水下偵知及資安防護等先進關鍵技術研發。

(二) 依行政院「國防科技產業發展審議會」指導，結合科技部、經濟部等部會資源，加強產、官、學、研之鏈結，共同執行科技研發及產業推動；執行軍民通用科技研發計畫，將成熟國防科技轉為民生用途及產業化，促進產業技術淬煉升級，帶動國防產業並協助經濟發展。

八、完備各項災防整備，持續精進救災能量

強化救災能力，第一時間投入災區執行災害搶救工作。

九、持續拓展國防交流合作，鞏固夥伴關係

持續爭取參與印太區域安全架構與對話機制，深化與美國及民主友我國家間的國防軍事交流與合作，建立戰略夥伴關係，共同維護區域安全。

十、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一) 積極整建老舊營區，提供完整生活機能之居住環境。

(二) 強化疫情預警機制，優化醫療照護品質。

(三) 提供官兵優質法律服務，積極協處涉法事件，提供適法意見與諮詢。

貳、年度重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一般裝備	建構可恃戰力 — 兵力整建計畫	其他	為達成「防衛固守、重層嚇阻」軍事戰略及「戰力防護、聯合制海、聯合國土防衛」之防衛作戰構想，依快速提升戰力需求規劃，制定建軍構想及兵力整建計畫，並納入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逐步強化戰力防護並充實基本戰力及建置不對稱戰力。
教育訓練	強化訓練作為 —三軍聯合作戰訓練測考綱要計畫	其他	三軍聯合作戰訓練測考以結合三軍兵、火力，規劃鑑測課目（含聯合情監偵、聯合防空、聯合空中支援、聯合火力支援聯合電子戰及地空整體作戰等），使三軍幹部藉以充分了解各軍種之特性、能力與限制因素，建立聯合作戰默契，進而驗證進訓部隊三軍聯合作戰指參作業及各項聯戰作為。
	後備戰力轉型 — 提升後備戰力綱要計畫	其他	因應敵情威脅及區域情勢改變，國軍依「後備動員合一」「常、後備部隊形成一體」及「跨部會合作」指導，就完備動員組織、強化後備部隊、精進教召訓練及妥善裝備整備等面向推動改革工作，以提升全民防衛動員能量與後備部隊遂行防衛作戰能力。
	精進災害防救 — 每年度配合各地方政府辦理災防示範演習計畫	其他	國軍為落實災害防救及戰訓本務工作，依行政院政策指導按災害潛勢地區分布狀況及災害類型，先期預置人員、機具，第一時間投入災害緊急救援，協助中央及地方政府執行災害防救工作，期減少國人因災害所造成之損失。
軍事行政	優化募兵機制 — 國軍留營成效獎勵作業要點	其他	為鼓勵基層優秀預備役人力續簽留營，以「獎由下起」、「獎當其功」激勵單位團體士氣，並於適當時機與場合妥善規劃表揚活動，有效塑造優良模範，以提升募兵制之推動成效。
	優化人才培育 — 現役軍人營區在職專班招生辦法	其他	透過評比教學點執行成效，促進國軍營區（陸軍司令部等單位）教學點發展，鼓勵官兵從事學習活動，進而提升國軍人力素質，協助推動「募兵制」政策。
	維護官兵權益 — 官兵權益保障會工作實施計畫	其他	為彰顯本部保障官兵權益之決心，除精進審議程序，邀集委員審議權保案件，貫徹依法行政作為，並針對審議案件所見缺失應改進複檢單位，實施業務輔訪驗證以健全內部管理。辦理權保業務聯合講習、委員座談訪視以強化權保作為，維護官兵合法權益。另藉由寓教於樂之宣導方式，舉辦「國軍官兵權益保障」有獎徵答活動及製播權保宣導短片以教育官兵及眷屬正確權保觀念。
一般科學研究	落實國防自主 — 國防先進科技研究計畫及軍民通用研究計畫	其他	一、整合民間產、學、研單位科技能量執行尖端國防科技研發凝聚國內科研能量，並藉實施成果發表會及評鑑作業評選優質計畫，以促進研發成果推廣與應用。 二、以國防科技研發能量為基礎，整合國內/外學校、產業及研究機構，研發具前瞻性國防科技及軍民通用科技，建構「軍轉民、民通軍」雙向交流平臺，創造「國防科技引領展業發展、產業發展支持國防科技」之雙效價值。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軍事合作交流	軍事合作交流 —友我國家軍事交流（高層互訪、戰訓、智庫、教育訓練等）	其他	<p>一、推動友我國家軍事交流與合作，汲取先進軍事科技、建軍規劃理念、作戰經驗及教育訓練等新知，做為制定國防政策及強化建軍備戰之依據。</p> <p>二、經由軍事高層互訪、戰訓交流及教育訓練等方式，與友我國家保持良好關係，鞏固軍誼。</p> <p>三、持續與國際知名智庫交流及舉辦區域安全國防論壇等機制爭取對我國防安全立場之認同與支持，促進與友我國家戰略安全關係。</p>
非營業特種基金	落實官兵照顧 —推動老舊營區整建計畫	其他	以整體規劃、集中預算、重點投資及戰力發揮之思維，整建大型及群聚型營區與基地，設置完善之行政辦公、休閒運動及職務宿舍等多元性服務設施。另充分運用整體財務資源，擴大營繕工程預算規模，加速老舊營舍整建進度，改善官兵住用品質，推動老舊營區整建。